

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，不触及要约收购；
- 2、本次权益变动后，李清江持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份 18,124,38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本的 4.99997%，不再是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；
- 3、公司当前无实际控制人、无控股股东，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发生变化。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2022 年 9 月 15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，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李清江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、大宗交易、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4,112,000 股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8）；近日，公司收到李清江出具的《关于股东减持后持股比例低于 5%的告知函》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获悉股东李清江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，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5,987,61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本的 1.65180%。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（元/股）	减持股数（股）	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本比例
李清江	大宗交易	2022 年 10 月 31 日	5.05	5,987,618	1.65180%

二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的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的股份	
		股数（股）	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本比例	股数（股）	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本比例
李清江	无限售流通股	24,112,000	6.65178%	18,124,382	4.99997%

（注：以上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，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。）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公司当前无实际控制人、无控股股东，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2、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减持进展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。

3、李清江已按规定编制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4、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，督促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李清江提供的《关于股东减持后持股比例低于 5%的告知函》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1 月 2 日